蔡先生傳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蔡先生傳
作者：鍾惺　明

本作品收錄於《鍾惺集》

蔡先生者，福建泉州府同安縣之浯嶼人也。諱霽，字用明，以字行。更字晦仲，號見南先生。其為同安人，蓋二十餘傳矣。始自唐季徙，多獨行者。曾大父彝舒，為永春縣椽史，佐法平。有法如是，而令牽於他請，欲上下其文者，公度爭之不能得，曰：「豈以我為重去此，效齊虜偽臥養名乎？」徑投筆歸。令感其誠，慰止之：「椽史所持是也，何渠歸？請如椽史旨。」世猶知庶人在官，有能用去就存法者，自公始。大父環碧，以學行為諸生祭酒，應貢不仕，年九十有二終。父秀鍾，事親孝，有子四人，公其次也。

生而端慧，進止如成人。大父授之經，退務剌其大義。十七，母陳卒，慟感親疏。奉兄嫂，撫弟妹，各有情理。而家貧，父仍自食永春椽史，世其德。蓋永春吏舍一席地，人比昔人太學末坐矣。公內自念：「吾父雖安此，然趙景真聞父叱牛聲而泣，豈必其父之不安於耕乎？致身顯親，子職耳。」遂慨然欲以經術自奮，家居常帶經而鋤。

久之，配陳安人來歸。歸有婦德，勸公隨父之永春：「安有子處而父出者？男子四方，父誌也，矧父之所在，其子焉往？」遂從入永春。授童子經，取月奉自給。歲暮，以奉易穀，具舟歸。適大祲，有港禁。父攜公請於令，令試而奇之，曰：「昔何仲默幼為郡守施公所知，以其父長者為亭長故。吾識不及施公，而若有子不減仲默，勿以俗學沒之。」具束修，令學於郡孝廉傅君所。而公內兄陳堯俞者，名能古學，相與居，業益精。

乙亥，出就試，邑令首拔之，補諸生，有聲實。舉己卯鄉試。故事，士舉於鄉者，親朋率望腹焉，以孝廉得請謁有司居間故也。公恥為居間，而其任為親朋所望者，不敢以一身廉儉為解。歲遊學，十九在外，配陳安人以紡木綿佐食。是時伯子復一，年十二矣。依紡車下，伏而誦《史記》，伊吾汩汩從車聲燈影中出。公歸，聞之而喜可知也。

丙戌，上春官不第。念父老且病，思乞一教職為養。夜被酒心動，夢如身在絰者，驚慟馳歸。父果病。病良已，己丑，始得補玉田縣教諭。抵延津，父訃至，一痛幾絕。復除補閩之長泰諭。凡孝廉為此職者，得題其銜曰「署」，明其非守官也，外資其祿而心厭薄之。公曰：「否，有祿即官也，何署為？且署獨不得有所事事乎？」其立教依經行，而以寬栗劑之。每出私錢具食講藝，所拔識多顯者。郡庠有某生，為怨家所中。公素不識，廉其誣，為督學使者白之。某生持進謝，辭遣之。

甲午，聘同考試湖廣，所得士為今光祿少卿朱君光祚、工曹郎馬君天錦、大參張君之厚、戶曹郎楊君世勳、侍御周君師旦〈（先後為名碩）〉、孝廉楊君繼哲、王君德純、史君繼勳，凡八人，進士者五人焉。

乙未，遷蜀之樂至令。樂至在蜀西北萬山中，去閩萬里。是年，伯子舉進士，年始二十。公忽忽不欲往，雅不敢以子貴薄遠官不為。念始者欲用經術自奮，祿不逮養，庶幾要一命於逝者，遂單車之官。而陳安人用紡佐家食，大率如孝廉遊學時，至老死不知吏人婦之榮且潤也。

至則道莽不可行，候不在疆；入署，幾塵厚而突黔薄也。公曰：「令起措大，堪此易耳。邑荒土瘠，令之責也。奈何乎為令？」會有采木之役，木所產在夷僰箐峭中，人獸跡絕。官給鏹募民役，懸格啖之耳。約事竣而給之，所以給之端不可詰。民先出錢，所給多不能讎其直。桀黠者多相規卸免，後先相壓，單樸者始承其末，流官竟不得其要領。公下車，卒出不意，征父老數輩，人給筆劄，令疏注堪應募者姓名，各以所臆疾書，勿移時，勿交語，勿易辭。書已，即收之。為之稽糧冊，以知其賦之高下；證甲牌，以驗其廛之多寡。然後榜示占役者於門。丁弱賦強，則出金助往募者。屨不任者，始得自訴。汰其實者，而扶其誣報及妄求免者。乃更為立補助之條，定番休之規，信給發之約，用大義諭遣之，民始勸往矣。木分三運，以十之六為及格，公以滿十報，人服其幹。采木罷，尋有旱疫之眚，多方勤撫之。然於豪猾無所錯貸，犯科者壹以三尺始終之。有當論訊而扶服請贖者，公笑曰：「若平日奸富厚藏，將用其餘為贖地，故放意為非，吾特與杖，困魚辱馬，顯示平民，使知其神不靈而其身不威者，獨恃此耳。」

邑故無制科，猥惡民入貲為台司椽史，意有所仗，視邑令猶屬耳。每謁令，令延坐降語，報之長刺。公不為禮。人謂公先世作椽史，能以法振令之弱。公今作令，又以禮抑椽史之強。易地皆然，其理氣不可奪一也。郡司李行部者，厲氣如直指，公故不習為媚。會

公所部監司缺，安綿兵備使者來署，望公意氣，用餉為名，檄責「縣額餉金未輸者數歲，庫有無礙金乎？姑取數百來。」公大驚：「歲輸，取庫符歸報，安得數歲？且金何名為無礙乎？必加諸民，令不敢知。」使者氣塞，止不檄。然不能無失望。司李不得志於公，及前諸椽史不見禮者，依倚中之。會公捕盜獄未竟，捕一庫子侵匿者。其人亡走，而公係質其帑。猾二人，醪食盜及所捕庫子，資之冤訟御史臺。御史知樂至令無害，悉杖係訟者，事亦白，而公以病乞休矣。主爵者竟用入賀使者語，徙淮府審理。東下瞿塘，淫預如袱，舟蕩不可止，取石代裝，舟子歎焉。

是歲為庚子，伯子以使事歸，而仲子復心，亦能讀公書。兄弟師友，攜幼而入，相見悲喜。陳安人迎勞公曰：「自今始得稱廉吏妻也。」促伯子還朝。辛丑，伯子再請急歸侍。明年，公與陳安人相繼卒。陳安人者，即堯俞女弟也，幼資父兄，長宜室家，稱善配云。

公仁心至性，不言而躬行。所欲為於父母者，屈於位，然未嘗一念忘孝；所欲為於昆弟者，屈於財，然未嘗一念忘友；所欲為於民者，屈於地、於時，然未嘗一念忘仁。精誠所至，雖父母、昆弟、百姓，皆知其欲為，而有所屈也。伯子郎秩滿，得封如其官矣。公淒然不樂，曰：「此吾一生勉為學，勉為官，不得之親者。」自為孝廉至宦歸，二十餘年，僦屋而居，瘠田十餘畝，義不以貧告人。與人處，廣情而約義，勇於施而怯於取。其移病歸也，方有征播之役，部署如初政。臨行，猶奏記督學使者，廣試額，跼學行，而恥以吏治見短。所至科條可法，然不為名。將解邑時，有賊無主名者二百金，不以汙歸橐，亦不以聞上，籍置之而已。伯子借得郵符，為公歸途計，匣之不用。平生惇行，雅不欲以文名時，取達意，傳以古法。詩具清骨，有「隱几吾忘我，敲門人話僧。荒城今古道，大塊往來身」、「看花到處常為客，見月何時不憶人」、「春花冬雪傷離盡，楚水越山論舊新」、「階庭自愛吾形影，燈火相親汝弟兄」等句。

伯子少惺二歲，才德命世，年未四十為方伯。其人嚴冷深情，事事有法。交惺十年，愛若兄弟。而惺常不敢以肩事之禮見，內省亦不識其故。生不及登堂拜先生，其言行大略，見伯子，常思而得之。

鍾子曰：所謂伯子者，即惺之友蔡敬夫是也。揆之人情，豈能無以敬夫故傳先生乎哉？然惺為蔡先生傳，亦傳其為蔡先生者而已。史遷之傳馮唐也，曰唐子遂，「亦奇士，與予善。」唐自可傳耳，豈必為遂？然不如此，其言不信。惺之為蔡先生傳也，亦然。

此明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

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